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陕教师办〔2016〕43号

关于举办 2016 年中西部高校新入职教师 国培示范项目的通知

各高等院校：

根据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启动实施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的通知》（教师厅函〔2016〕10号）和教育部教师工作司《关于做好 2016 年中西部高校新入职国培示范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师司函〔2016〕35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省实际，2016 年中西部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陕西师范大学培训班计划于 10 月至 11 月底举办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陕西省本科高等院校新入职一年的专任教师。

二、培训时间

本次培训共 2 期，每期集中培训 20 天，100 人（分两个班），共计 200 人。

第一期：2016 年 10 月 17 日——11 月 5 日

第二期：2016 年 11 月 7 日——11 月 26 日

三、名额分配

部属院校、公办本科院校、民办本科院校每期指标 2 名，独立学院每期指标 1 名。

四、报到时间、地点及联系人

联系人：张科浦（陕西省教育厅教师处）

电 话：029—88668692

1. 报到地点。

第一、二期：金日鸿孚酒店（陕师大雁塔校区正门对面，华东服饰广场北侧）。

联系人：沈萍霞、张秀萍

电 话：029-85308157、13992894972、13619299631

2. 报到时间。

第一期：2016 年 10 月 17 日 8:30-19:00

第二期：2016 年 11 月 7 日 8:30-19:00

3. 乘车路线。

金日鸿孚酒店乘车路线：自火车站出站口对面乘 603 路公共汽车到陕西师范大学雁塔校区（吴家坟）站或乘坐出租车从西安火车站到陕西师范大学雁塔校区（吴家坟）单程费用 30 元左右；

A 出口向北 500 米到金日鸿孚酒店。

4. 学员报到时请提交本人 2 寸免冠彩色照片 1 张，办理相关证书。

五、有关要求及注意事项

1. 本次培训是为加强中西部高校教师队伍建设，提高中西部高等教育质量，教育部设立的高校国培示范项目，各高校应高度重视，落实相关机构和人员，按照培训对象要求选派新入职一年的专任教师参训，并认真做好参训学员的动员及管理工作。

2. 各高校根据分配名额选派教师并填写《参训学员信息采集表》(见附件)，于开班前 20 天发送到邮箱 yxyb@snnu.edu.cn，以便上报教育部审核参训资格。

3. 按教育部要求，学员 20 天集中培训结束后，还要进行为期 6 个月的返岗教研活动。学员要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制定返岗研修计划，所在高校为学员配备一位教学经验丰富、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，对其在教育教学方面提供针对性指导和过程性评价。

4. 参训学员的培训费、食宿费由中央财政提供专项经费。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学校按规定报销。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6 年 9 月 19 日

(全文公开)

附件

参训学员信息采集表

人数	姓名	性别	年龄	民族	政治面貌	工作单位	任教学科	教龄	职称	最后学历	所学专业	手机	邮箱	一期/二期
1	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	
9			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			
11														
12														
13														
14														
15														
16														
17														
18														

第一期群名：16 陕师大高校国培一期，群号：417494056；第二期群名：16 陕师大高校国培二期，群号：198106162。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6年9月20日印发

